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1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或“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近期已任期届满。目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工作正在积极筹备中,同时公司正在推进非公开发行,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开展,同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尽快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九届监事会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直至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任时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20年10月23日起,最晚不超过2021年10月22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公司自2020年11月20日至2021年9月6日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7,300万元。在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截至2021年10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7,3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且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已归还完毕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1-045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1)2021年1-9月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60000万元-700000万元	盈利:10703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516.60%-553.9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159元-1.229元	盈利:0.188元

(2)2021年7-9月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86504万元-226504万元	盈利:4803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288.26%-371.5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27元-0.398元	盈利:0.08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前三季度,受宏观经济复苏影响,钢铁产品下游行业需求增加,钢材价格上升;同时公司坚持对标找差,生产效率大幅提升,重点工序技术经济指标进步明显,成本削减效果显著,2021年前三季度经营绩效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6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1,000万元 - 74,000万元	盈利:18,237.3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89.31% - 306.7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04元/股 - 1.08元/股	盈利:0.29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00万元 - 30,000万元	盈利:5,832.5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62.92% - 414.3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39元/股 - 0.44元/股	盈利:0.09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1-9月,公司氨纶产品在供求关系等因素的推动下,产品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上涨;同时芳纶产品市场需求旺盛,产销量大幅增加,公司盈利水平同比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1-046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更名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山东山大华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知:经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准,“山东山大华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更名为 “山东华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环保),并已取得新的企业营业执照。华特环保变更后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山东华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5680637K;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姚广平;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2002年12月27日至长期;

公司住所:济南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颖秀路山大科技园华特大厦;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燃煤烟气脱硫脱硝装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节能管理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环保咨询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编号:2021—049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10月11日,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人民币7.32元/股,最低价格为人民币7.24元/股,回购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4,69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2021年6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执行以股份回购方式替代分红的承诺的议案》,拟以人民币603.85万元实施股份回购,按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7.32元/股(含)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824,932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从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2021年6月30日及2021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票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10月1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23,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人民币7.32元/股,最低价格为人民币7.24元/股,回购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4,692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规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结合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整体表现,于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证券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B股 公告编号:临2021-055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收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司冻1008-1号),根据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沪0120民初2095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解除一轮司法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冻结的股份原冻结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冻结的公告》(临2021-003),中路集团当时所持公司股份90,880,734股、实际控制人当时所持公司股份340,318股及孳息(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被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司法轮候冻结。

二、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的股份	90,880,734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7.9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27%
解冻时间	2021-10-08
持股数量	103,337,534
持股比例	32.15%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75,680,73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2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54%

注:表格中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不包括多轮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目前已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解除一轮司法轮候冻结后,中路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冻结质押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数量占其持股比例(%)	冻结股份数量(不含轮候冻结)	冻结数量占其持股比例(%)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共4轮)
中路集团(普通账户)	75,680,734	23.54	74,860,734	98.92	75,680,734	100	400,984,013
中路集团(信用担保账户)	27,656,800	8.60	-	-	-	-	-
合计	103,337,534	32.15	74,860,734	72.44	75,680,734	73.24	400,984,013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向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下称申万宏源)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即中路集团以公司股票为担保物,向申万宏源借入资金),该账户中持有本公司股份27,656,800股,占中路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26.76%,占公司总股本的8.61%。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路集团普通证券账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74,860,734股,占中路集团持股总数的72.44%,占公司总股本的23.29%;中路集团普通证券账户中的所有75,680,734股已全部被冻结,占中路集团持股总数73.2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3.54%。

公司控股股东中路集团于2020年至今发生多次股权司法轮候冻结事项。本次控股股东中路集团所持90,880,734股公司股票解除司法轮候冻结后,仍存在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诉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818 900915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中路B股 编号:临2021-056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持有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被动减持情况核查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今年上半年积极配合中介机构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尽职调查,通过自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登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发现控股股东上海中路(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中路集团)于2021年4月至2021年6月期间累计减少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00,000股。公司为此多次督促中路集团查询所持股份减少的原因,但中路集团称未收到相应的书面证明文件无法对此进行准确回应。公司在2021年7月21日披露的《中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就已掌握的信息对控股股东上述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近日,公司收到了中路集团出具的情况说明,现将上述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代为公告如下:

1、2021年8月4日,中路集团相关负责人前往中登公司相面获取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文件显示2021年4月21日中路集团普通股账户通过非交易变动的方式分两笔(一笔858,000股,一笔950,000股)共过户转出1,808,000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清单中未显示上述股份的转入账户;2021年5月27日,中路集团普通股账户通过竞价交易过户的方式在爱建证券上海中华路证券营业部分59笔卖出受限证券共92,000股,就此厘清了上述两笔减持的具体过户时间和过户类型,但由于中登公司提供的信息有限,中路集团仍无法查询到具体的执行人。

2、2021年8月19日,中路集团从上海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有关工作人员处获悉其持有的1,808,000股公司股票因与上海海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纠纷,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根据裁定执行书(2020)沪0115执23062号进行司法拍卖,并于2021年4月4日成交,2021年4月21日完成过户,用户姓名张岳洲通过竞买号P6116以最高价胜出,成交价格约为7.82元/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1.12.7“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向本所报告并披露:(十二)任一股东所持公司5%以上的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或者设定信托或被依法限制表决权”,本次公司被司法拍卖股份数约占贵司总股本的0.56%,上述事宜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

3、中路集团持有的92,000股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27日通过竞价交易过户发生被动减持,上述股票均为受限证券,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中路集团仍未收到任何来自法院或申请执行人处的文书,目前减持原因尚不明确。中路集团正通过多方渠道积极查证上述股票的具体减持原因。因中路集团未能在事前获悉上述股票的减持情况,公司无法就上述股票交易提前披露计划,中路集团就此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积极督促中路集团关注所持股份的变化情况,本公司将及时代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1-040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23,000万元、8,000万元,合计人民币31,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分别为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6期、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1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86天、91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时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474.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31,466.92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5,356.43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	12,761.20
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1,348.73
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	36,654.00
补充流动资金	30,134.70
合计	117,721.98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投资额度36,654万元用于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12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延长“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建设期至2022年12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子项目“生产配套工程”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6、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原“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全部募集资金余额计9,504.61万元及“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计3,964万元,共计募集资金13,468.61万元的投向,用以实施变更后的“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7、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6期	23,000	3.55	192.38	86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1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	3.20	63.82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是银行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公司资产财务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其进展情况,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326期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41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起息日	2021年9月25日	2021年10月8日
到期日	2021年12月20日	2022年1月7日
理财本金	23,000	8,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55%	3.2%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1年9月24日	2021年9月3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债权类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详见“重要内容提示之履行的审议程序”,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相关理财标的不包括以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理财产品均不得用于质押。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信银行(601998、HK00998)、浦发银行(600000),各受托方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或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3,517,082,752.39	14,068,206,694.59
负债总额	7,692,173,349.91	8,291,065,230.38
净资产	5,824,909,402.48	5,777,141,464.21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8.93%,货币资金余额为1,106,402,549.71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127,600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107,6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与现金理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5.16%、8.39%。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公司将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持续加强风险控制。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总额为3,027.38万元(税前),未发生逾期未收回本金及收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年化收益率	实际取得收益
1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007060104)	9,000	2020.7.10-2020.10.14	3.3%	79.2
2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6,000	2020.7.16-2020.10.20	3%	47.34
3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3225号	53,000	2020.9.30-2020.10.30	2.6%	113.26
4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20233106)	16,000	2020.9.29-2020.10.28	2.8%	38.05
5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JG6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5,000	2020.9.18-2020.12.17	3.0%	37.08
6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520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20OP0114)	22,000	2020.9.25-2020.12.24	3.1%	168.16
7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20233137)	5,600	2020.10.9-2020.12.25	2.8%	34.8
8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JG6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5,000	2020.9.27-2020.12.26	3.0%	37.92
9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010090163)	4,000	2020.10.14-2021.1.18	3.5%	37.33
10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3249号	53,000	2020.11.3-2021.2.1	2.8%	365.92
11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20]500号	18,000	2020.11.20-2021.2.20	2.17%	97.65
12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023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20MP0112)	22,000	2020.12.25-2021.3.25	3.35%	181.73
13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20JG9578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10,000	2020.12.30-2021.3.30	3%	75
14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101210004)	4,500	2021.1.27-2021.4.30	3.5%	40.69
15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41号	53,000	2021.2.3-2021.5.6	3.2%	427.48
16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21]073号	18,000	2021.2.26-2021.5.26	3.17%	139.05
17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3610期(C21WR0108)	23,000	2021.3.26-2021.6.24	3.15%	178.64
18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JG901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8,800	2021.3.31-2021.6.29	3.2%	69.62
19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10637号	53,000	2021.5.11-2021.8.11	3.3%	440.84
20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JDX68182105060098)	5,000	2021.5.12-2021.8.16	3.6%	48
2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21】253号	18,000	2021.6.4-2021.9.4	2.52%	114.35
2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828期(C21TQ0115)	23,000	2021.6.25-2021.9.23	3.25%	184.32
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公司稳定固定持有期21JG7417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600	2021.6.30-2021.9.29	3.3%	70.95
合计						3,027.38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39,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0.8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2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06,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3,500

特此公告。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1-084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9月30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9日在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凯敏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本次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其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5222 证券简称:起帆电缆 公告编号:2021-082
债券代码:111000 债券简称:起帆转债

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本次赎回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188期O款(以下简称“O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7月2日至2021年10月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起帆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6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6月30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上述理财产品所涉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0月9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收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收益96.66万元。

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受托人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委托理财金额 | 实